铜委农办〔2023〕4号

中共重庆市铜梁区委农村工作暨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下达2023年第四批村集体经济产业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镇（街道）党（工）委：

2023年，区财政安排本级衔接资金1700万元，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经区政府同意，安排650万元作为我区2023年第四批村集体经济产业项目资金。现将具体项目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加快推进项目进度，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同时要建立健全项目利益联结机制，确保衔接资金的精准使用，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金支持对象

详见附件。

二、资金支持环节

资金主要用于零散土地整治和基础设施建设、农机具购置和农业生产所需设备购置、农业产业发展的种苗、化肥购置和管护费用等。

三、有关工作要求

（一）及时开展项目报备。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及时编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做到科学合理，既要防止项目资金闲置滞留，又要防止项目选定不准造成损失浪费。2023年5月10日前将项目实施方案报区乡村振兴局审查备案。

（二）严格规范资金使用。产业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资金支持环节使用，不得用于美化、绿化、亮化、修建楼堂馆所、交通工具等衔接资金负面清单内容。其中，化肥购置及产业管护费用不得高于财政补助资金的15%。

（三）加强资金项目绩效管理。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强化资金使用绩效意识，全面实施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管理，提前设定项目绩效目标，落实资金使用者的绩效主体责任，提高项目质量和资金绩效。

（四）加强项目资金日常监管。切实履行资金项目监管主体责任，落实项目资金具体管理责任人，强化衔接资金项目日常管理。要严格执行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两个一律”的要求，衔接资金分配一律公开，镇村级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一律公告公示，将项目建设内容及衔接资金补助金额在镇村公开栏内予以公示，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五）加强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镇街要督促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施方式同步收集归档项目采购公告、比选邀请、询价及过程资料，党委会决策纪要以及项目结算等项目建设资料，以便加快完成项目报账。

附件：铜梁区2023年第四批村集体经济产业项目清单

中共重庆市铜梁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27日

附件

铜梁区2023年第四批村集体经济产业项目清单

| 序号 | 镇（街） | 村（社区） | 补助金额（万元） | 建设内容 | 业主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1 | 水口镇 | 树荫村 | 100 | 现代蔬菜大棚产业园建设 | 铜梁区水口镇树荫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该项目计划补助300万元，前期已下达200万元，本次追加100万元。 |
| 2 | 蒲吕街道 | 青山村 | 50 | 蔬菜大棚建设及配套附属设施 | 铜梁区蒲吕街道青山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3 | 小林镇 | 鱼龙村 | 50 | 蔬菜大棚建设及配套附属设施 | 铜梁区小林镇鱼龙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4 | 少云镇 | 转龙村 | 50 | 生猪养殖场及粮油种植基础设施建设 | 铜梁区少云镇转龙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5 | 高楼镇 | 高楼村 | 50 | 黑鸡原种场设备采购 | 铜梁区高楼镇高楼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6 | 侣俸镇 | 天星村 | 50 | 稻虾综合种养基地基础设施建设 | 铜梁区侣俸镇天星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7 | 双山镇 | 喻兴村 | 50 | 稻虾综合种养基地基础设施建设 | 铜梁区双山镇喻兴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8 | 旧县街道 | 白果村 | 50 | 中药材种植及基础设施建设 | 铜梁区旧县街道白果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9 | 安居镇 | 石马村 | 50 | 经果林基础设施建设 | 铜梁区安居镇石马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10 | 安溪镇 | 龙峰村 | 50 | 蚯蚓和稻虾产业养殖基地基础设施建设 | 铜梁区安溪镇龙峰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11 | 水口镇 | 天寨村 | 50 | 农机具购置及管理房建设 | 铜梁区水口镇天寨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12 | 二坪镇 | 狮子村 | 50 | 农产品集散中心建设及配套基础设施 | 铜梁区二坪镇狮子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  |
| 合计 | 650 |  |  |  |